

权威解读

完善流通体制需要把握哪些重点

据新华社电《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完善流通体制”。流通在国民经济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必须把建设流通体制作为一项战略任务来抓。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流通体制建设成果丰硕，国家骨干流通网络日益健全，流通领域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步伐加快，商品和要素流通制度环境不断完善。以高贸流通为例，产业规模不断扩大，2023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达12.3万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9.8%；流通设施不断完善，农产品批发市场超过4000家，农贸市场、菜市场、集贸市场近4万家；流通新业态加快发展，全国网上零售额15.4万亿元；农村、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12.9%和12.5%；开放融合持续深化，市场准入和货物跨境流动的障碍减少，16家流通企业进入世界500强榜单。

同时，我国流通体制仍有待进一步完善，支撑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有待进一步

发挥。从流通布局看，物流网络分布不均衡，农村地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不少地方缺少对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商业网点的规划引导，存在重复建设情况。从物流建设看，标准化、现代化水平有待提高，效率低、成本高的矛盾比较突出，各种运输方式融合衔接不够顺畅，商品和服务跨区域流通仍不顺畅。从动能培育看，流通发展的新旧动能转换任重道远，实体商店等传统商贸主体面临巨大转型压力，一些地方存在“重生产、轻流通”的现象，缺少国际水准的大型流通企业。从管理体制看，流通领域涉及部门多，一些地方多头管理、职能交叉和监管空白、留有盲点并存，现代流通的立法工作仍有待加强，信用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完善流通体制，需打好“软硬”组合拳。

第一，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则和标准，提升治理水平。完善流通规则和标准体系，加强对我国流通领域现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修订和完善，推动流通领域的法规体系与国际接轨。加快推动农产品市场

公益性立法工作，提高政府宏观调控和保供稳价水平。完善流通治理机制，推动线下商贸流通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进程，支持流通领域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成长壮大。促进供应链协同创新，推进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跨界融合，支持流通企业健康发展，防止恶性竞争，培育世界一流流通企业。推动流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形成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第二，健全现代流通网络，促进供需衔接。打通关键堵点、拓展流通空间，形成供需互促、产销并进的良性循环。加快发展物联网，健全商品交易市场网络，将发展商贸流通规划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考虑商贸流通节点、设施用地或空间需求，优先保障农产品批发市场、菜市场、便利店等民生设施用地。加强标准化建设和绿色发展，支持关系居民日常生活的商贸流通设施改造升级，健康发展。健全农产品流通网络，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开展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

工程，加快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加强对中西部地区政策支持。健全城乡多层次商贸网络，加强邮政、供销、电商、快递、益农信息社等资源协作，提高农村商业网点便民综合服务水平 and 可持续运营能力。

第三，完善物流基础设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推动农村市场升级，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加大对冷链设施、农产品产地预冷处理设施等具有一定公益性项目的引导和财政扶持，鼓励龙头企业牵头打造农产品供应链。推动城市商业提质升级，统筹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发展特色街区和商圈，提升和改善消费环境，满足个性化多样化的消费需求。加快智能物联技术应用，提高数字技术在物流业全过程的渗透率，推动物流要素在线化数据化，实现物流资源的线上线下联动。统筹规划物流枢纽，优化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同时完善合作机制，加强分工协作和优势互补。

「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带来哪些法治获得感？

法治传真
新华社记者 刘硕

2024年2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在全国检察机关部署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围绕就业、食药、社保等民生热点以及劳动者、消费者、妇女等重点人群加强司法保障。

“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效果怎么样？给百姓带来了哪些法治获得感？最高检近日通报情况显示，专项行动在这些方面取得进展：

——切实保障弱势群体依法享有、有效行使诉权。自“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国检察机关共受理支持起诉案件49300余件，审查后支持起诉34600余件，占审结数的74.8%，其中支持农民工起诉23500余件。

——持续加强劳动者薪资权益保障。全国检察机关对情节恶劣、后果严重，经责令支付仍拒不支付的犯罪嫌疑人依法提起公诉420余件。督促公安机关立案60余件，追讨欠薪5400余万元；办理劳动争议案件2600余件；办理涉劳动者权益保护行政检察监督案件4500余件。

——不断加大灵活就业和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劳动者权益保障领域公益诉讼案件350余件，其中涉农民工、新业态劳动者、残疾劳动者等权益保障120余件，涉女性劳动者特殊权益保障230余件。最高检直接办理外卖骑手权益保障专案，督促互联网企业优化派送和奖惩机制“算法”、规范用工关系、落实新兴职业伤害保障保险等。

——进一步深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国检察机关共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6400余件20100余人，批捕人数同比上升22.1%；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8000余件24000余人，起诉人数同比上升24.58%。通过制发“督促监护令”、撤销监护人资格、支持起诉、提起公益诉讼等司法手段，积极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持续加强对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权益保障。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妇女权益保障领域行政检察监督案件2000余件、公益诉讼案件700余件。全国检察机关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设置妇女儿童权益保护专用接待窗口，对涉及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护的各类控告申诉案件实行“一窗直达”。

此外，检察机关在专项行动中依法办理了一批破坏军婚、侵害英雄烈士名誉和荣誉等案件，深入推进对因案导致生活困难的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

最高检民事检察厅有关负责人介绍，“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国检察机关不断强化重点领域监督，在协同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做好社会保险领域检察监督、维护食品药品安全和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等方面积极“亮剑”，取得明显成效。

西部大开发

广西发挥财政作用 加速个体工商户发展

据南宁日报(记者 韦静)今年以来，广西持续加大政策集成、资金投入、财金联动力度，加速释放支持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一揽子政策红利，不断激发个体经济活力和创造力，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质量和效益双提升。

强化财政政策“支撑力”，为个体经济夯基垒本。今年以来，广西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持续优化税费政策环境，为个体工商户提供优质服务，维护个体工商户合法权益。上半年，全区政府采购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8.99亿元，占全区政府采购金额的82.1%。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力”，为个体经济减负增效。今年，自治区财政厅筹措下达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3619万元，用于支持落实高校毕业生创办个体工商户一次性创业扶持政策 and 个体工商户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一次性扩岗补贴政策，鼓励创办个体工商户和吸纳就业。

放大财金联动“撬动力”，为个体经济拓源引流。今年以来，自治区财政厅积极落实“桂惠贷”政策支持个体企业融资，撬动金融机构加大对市场主体贷款投放力度，拓宽直接融资渠道。上半年，下达“桂惠贷”贴息资金8亿元，深耕财政金融联动，助力投放“桂惠贷”1367.18亿元，支持市场主体7.13万户，直接降低融资成本16.45亿元。其中，引导“桂惠贷”投向个体工商户346.48亿元，惠及个体工商户51973户，占总户数的72.89%，直接降低个体工商户融资成本4.63亿元。



8月13日，在四川省崇州市元通古镇，几位小朋友在写生。8月12日，由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主办的“2024天府旅游名县巡礼”活动在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启动。近年来，崇州市以全域旅游为引领，创新开发农文旅融合发展的乡村振兴新路径。

新华社记者 王曦 摄
沿边看新城

丹东逐“绿”而行加速建设幸福宜居城市

辽宁日报记者 黄宝铨

秋风微起夜初凉。华灯初上，鸭绿江畔的志愿军公园人流如潮。广场上绿意葱茏，四周错落有致的休憩亭、步行道、高低相间的绿树、青草，步道上漫步纳凉、运动健身的市民，一同构成一幅美丽的城市生活画卷。

“推窗可见绿，出门即入园”是丹东市加快建设绿色发展、美丽文明幸福宜居城市的一个缩影。

日前，生态环境部公布全国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1月至6月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排名，丹东位列第十七名。

常年榜上有名，映照出丹东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张蓝图绘到底，坚守并持续放大绿色生态优势，不断满足百姓对美好生活新期待的生动实践。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锚定开放型城市、创新型城市、幸福宜居城市建设目标，近年来，丹东市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始终坚持生态立市、绿色发展不动摇，久久为功，不断厚植生态环境的“含绿量”。把高质量发展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紧密结合起来，紧扣人民群众对优

美生态环境的需求，丹东市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生态治理力度，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大力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今年上半年，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1.8%，排名全省第一；12个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100%，主要生态环境指标继续领跑全省。

同时，丹东市深入推进改革开放创新，持续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加快文旅融合，不断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提升城市品质品位，扎实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全力解

决群众在就业、医疗、教育、社保等方面的急难愁盼问题，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全力激发振兴发展活力。

坚持“创城促振兴，创建惠民生”，丹东市持续补短板、强弱项，提升高质量发展的“含金量”，将一项项“民生愿景”变成一幅幅“幸福实景”，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上半年，完成改造老旧小区128千米、安装燃气表1.4万块，开工建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5个、启动建设完整社区试点2个……

连线自贸区

广西自贸试验区探索高水平开放取得积极成效

南宁日报记者 胡光磊

自2019年正式挂牌以来，广西自贸试验区以不到全区万分之五的土地面积，累计实现全区37.7%的实际使用外资和38.6%的外贸进出口额……近日，记者从广西自贸办获悉，广西自贸试验区挂牌五年来，聚焦贸易、投资、跨境资金、运输往来、人员进出、数据安全有序流动“六个自由便利”，围绕面向东盟、陆海联动和沿边开放“三大特色”，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不断探索高水平开放新路径，取得积极成效。

数据显示，五年来，国家赋予广西自贸试验区的120项试点任务全面实施，累计形成169项自治区级制度创新成果在全区复制推广，其中54项全国首创，7项获海关总署批复备案。“集装箱跨境物流‘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改革”和“边境地区跨境人民币使用改革创新”先后入选全国自贸试验区最佳实践案例。一批基础性、标志性改革的形成，让越来越多的企业实实在在地沐浴了改革春风。

贸易自由便利方面，全国首创“边民互市+落地加工”模式集成改革和创新进境水果“分层查验+承诺提离”新模式，带动广西自贸试验区外贸年均增长19.9%，广西边民互市贸易规模五年稳居边境地区首位。

投资自由便利方面，对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实行准入零门槛，落地全区首批QFLP基金。创新实施“负面清单”式放权，深化自治区级行政权力事项下放片区解决“同区不同权”问题。截至2024年6月底，已有23家外商投资股权投资类企业落户广西，注册资本超23亿美元，主要投向国内重点新能源及化工新材料、数字经济、高端先进制造业、跨境供应链产业、光伏和海上风电等低碳转型项目。

跨境资金自由便利方面，2023年广西自贸试验区跨境人民币结算175.2亿元，占全区17.8%。创新中越跨境电商结算新模式，通过加强与越南海关合作，引入第三方支付机构结算、联动邮政公司监管数据等方

式，破解对越电商出口难结算、多次兑汇、贸易背景监管难等问题，保障了跨境电商企业的商业权益，加快跨境金融开放创新。

运输往来自由便利方面，目前，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班列“朋友圈”拓展到18省72市152个站点，在运营内外贸集装箱航线达70条，通达全球124个国家和地区的518个港口。跨境电商“1210保税备货”模式进口东盟水果，实现东盟水果以批量报关方式存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保税监管场所，直接从保税仓配送到境内消费者。

人员进出自由便利方面，运用“政府搭台，高校参与，服务产业”模式，引进马来西亚拉曼大学学生来华创新创业。跨境劳务合作试点已恢复落地实施。

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方面，推广“政企校企协同”发展模式，解决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过程中资源要素配套不足、企业需求多元、协调管理困难等问题，实现数字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数据出海”已运用到东盟国家农

业监测、信息发展等领域，进一步推动了面向东盟的商业合作，对片区企业产生了积极的经济效益。

与此同时，广西自贸试验区还以制度创新促进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加快构建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子信息、东盟特色产品加工、石化化工、新材料等5条主攻产业链。目前，广西自贸试验区累计入驻企业超10万家，其中，南宁片区吸引英特尔半导体、华芯振邦等80多家规模以上企业入驻；截至2024年7月末，中国—东盟金融城累计入驻金融机构(企业)555家，是2018年底的26.4倍；中国—东盟特色商品集聚中心集中展示东盟国家特色商品，促进产业链深度融合。

广西自贸办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后，广西自贸试验区将大力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深入推进制度型开放，进一步提升“六个自由便利”，推动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加快打造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市场经营便利地核心区。